

辽宁大学比价采购公告（辽宁大学药学院实验台、通风橱等设备采购）

一、基本情况

1. 项目名称：辽宁大学药学院实验台、通风橱等设备采购
2. 项目地点：辽宁大学崇山校区怀远楼、明微楼、蕙星楼
3. 设备名称及数量：实验台、通风橱等（详情见附件）
4. 报价币种：人民币
5. 采购方式：比价采购
6. 项目预算：19.70 万元
7. 交货地点：辽宁大学崇山校区怀远楼、明微楼、蕙星楼
8. 交货日期：合同签字生效后 1 个月内，乙方按照甲方要求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。
9. 技术服务：新购买的设备乙方需包含运输、安装等服务。安装过程中需将原有的实验室设备拆除运送至甲方指定的位置。
10. 售后服务：设备验收后，从验收之日起计算，设备的维保期为 3 年。
11. 货物验收：甲方收到货物后，甲方按照品牌的技术要求对货物进行验收，包括但不限于：外观完整性、性能指标、参数及现场实测等。
12. 付款条件及方式：甲方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，以对公转账形式，支付合同金额 100%（乙方需开具足额发票）。

二、标书要求

1. 提供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。
2. 法定代表人提交资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，授权委托人提交资料需提供授权委托书。
4. 技术指标详细信息。
5. 报价单和售后服务。
6. 以上材料胶印加盖公章，密封保存，一式三份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1. 投递标书时间：2024年7月29日12点前。
2. 投递标书要求：每个投标单位的标书材料加盖骑缝章，一式三份，密封于档案袋中，袋口处粘贴封条，封条加盖公章，送至辽宁大学崇山校区机关楼1楼传达室。

四、联系人

联系人：刘洋成（电话：15566160117）。